

证券代码：836784

证券简称：方德股份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济南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自律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济南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1年9月1日

生效日期：2021年8月26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自律监管措施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济南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张德合，董事长及信息披露负责人

王元刚，时任董事会秘书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2019年，方德股份因联营合同纠纷起诉齐河荣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诉讼金额1621万元，占挂牌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的49.41%。该重大诉讼发生时，公司未及时披露，后于2021年7月6日补充披露。

2020年，方德股份因厂房建设合同纠纷被提起诉讼，诉讼金额374万元，累计占挂牌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的11.40%。该重大诉讼发生时，公司未及时披露，后于2021年4月22日补充披露。

2021年期间，公司共发生4笔重大诉讼未及时披露。方德股份分别因借款逾期、销售合同纠纷、股权转让纠纷、厂房建设合同纠纷被提起诉讼，诉讼金额共计2417万元，累计占挂牌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的73.66%。上述重大诉讼发生时，公司未及时披露，截至2021年7月6日已补充披露。

方德股份未及时披露上述重大诉讼，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17年12月22日发布）第四十八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1年1月3日发布）（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四十七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针对上述违规行为，公司董事长及信息披露负责人张德合、时任董事会秘书王元刚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1.4、1.5条，《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治理规则》）第五条的规定，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6.1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十六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

对济南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张德合、王元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全国股转公司告诫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对于上述惩戒，全国股转公司将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处罚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处罚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重大影响。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和相关责任主体对全国股转公司采取的措施高度重视，进行深刻反思，并将对《信息披露规则》及其他相关制度、规则加强学习，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诚实守信、勤勉尽责、规范运作，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提高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强化信息披露质量，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济南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公监函【2021】121号

济南方德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日